

# 三彩风·文苑

## 回望故乡

□赵克红

故乡,对游子来说,是用来怀念的。尽管游子中不乏春风得意者,但他们仍禁不住回望故乡,回望或青涩或甜蜜的童年,回望那片土地以及土地上生活的人们。这抑或是对于心灵的一种慰藉——即使双脚不能站在故乡的土地上,也要让心灵以另一种方式回归故乡。

我的故乡与我居住的地方可谓咫尺之遥,可这些年我很少回去。随着时代的变迁,很多童年的记忆随之失去了色彩,再也无处寻觅。

故乡,是我成长的摇篮、漂泊的终点,是我记忆中永不褪色的地方,如今我却只有靠回忆的方式才能抵达童年时的故乡。

儿时,记忆最深的是夏日的黄昏。每年放暑假,生产队便会安排我和另一个同学去村西边照看那片一眼也望不到边的谷子地,其目的是为了防止成群的麻雀来偷食。

我们制作了不少稻草人插在地里,刚开始挺管用,可时间一长,便被麻雀识破了。后来,一见麻雀朝谷子地飞来,我们便会扯开嗓子呼喊,或是拉开弹弓去驱逐麻雀。直到落日熔金时分,我们才回到村里。

令我记忆犹新的,是一次次在黄昏中的行走。夕阳的光芒照射着村庄的每个角落,仿佛给村庄镶上了

金边。在我的家乡,只要你放慢脚步,留意身边,那情景几乎在每个夏日的晴天里都能见到。

我一次次被落日吸引,眼睛随着落日而移动。就这样,我看到了人世间最美丽的景象——一片金灿灿的晚霞笼罩着村庄,光照在低矮的建筑物上,使之变成了金碧辉煌的宫殿,这就是我们的村庄。

太阳是伟大而仁慈的,它不仅使万物生长,不仅赐给人间温暖,而且还在消失前的那一刻,使卑微的村庄显现了神性。

在回村的路上,我望着云霞、落日,感到有种说不出的神秘感。黄昏的时候,村舍的轮廓渐渐模糊,有的人家开始透出昏黄的灯光。这昏黄且有些发暗的灯光,充满了家的温馨,这是村庄留给我的温暖的记忆。

对于游子来说,故乡永远是记忆深处藏得最深的那个词,无论它曾经的面目如何,我们的骨子里总是不可避免地打上它的烙印,不管我们愿意与否,它是挥之不去。

其实,很多时候,只有更清楚地了解来时的路,我们才能更坚定地寻找前进的方向。在每一个十字路口,每一次回望故乡,都会坚定我们即将启程的脚步。

## 关于衣服的那些事

□商玉玲

“对于不会说话的人,衣服是一种语言,是随身带着的袖珍戏剧。”这是张爱玲的一句话。其实,在我看来,衣服对于女人来说,更像一个能随时与自己窃窃私语的闺蜜。

那年夏天,18岁的我穿着一件白底带小红圆点的连衣裙,第一次穿上一双高跟鞋,裙摆在夏天的风里慢悠悠地飘荡。我走路来有点儿小心翼翼,还有丝莫名的骄傲,似乎一瞬我就从小女孩儿变成了优雅的女人。也就在那天,我遇见了他。多年后,他告诉我,那天看见我穿着裙子一直盯着裙摆的样子可爱又可笑,那件白底带小红圆点的连衣裙,他永远都不会忘。

嗯,我也不会忘。那件白底带小红圆点的连衣裙也算是爱情的见证吧,一直被我压在箱底,看见它,我似乎听到了那年夏天的风声。

那年冬天,我和妈妈一起整理她多年前的衣柜。一件满是折痕的大红色盘花扣上衣压在箱底,样式典雅华贵。

我惊奇地问妈妈:“这么漂亮的衣服是你的吗?”

妈妈想都没想地说:“当然是我的,是我结婚第二年做的衣服。”

我问:“这么漂亮的衣服,你穿过没有?”

妈妈说:“当然穿过。那时候的人思想守旧,这衣服到底艳了些,我穿过几次,就把它压箱底了。”

听此言,我的眼前掠过一幅画面:美丽的少妇,拿着漂亮的衣服看了又看,然后依依不舍地把它压在了箱底。

折痕,是岁月的印迹,亦是对衣服的祭奠。岁月长,衣衫薄,怎一个惆怅了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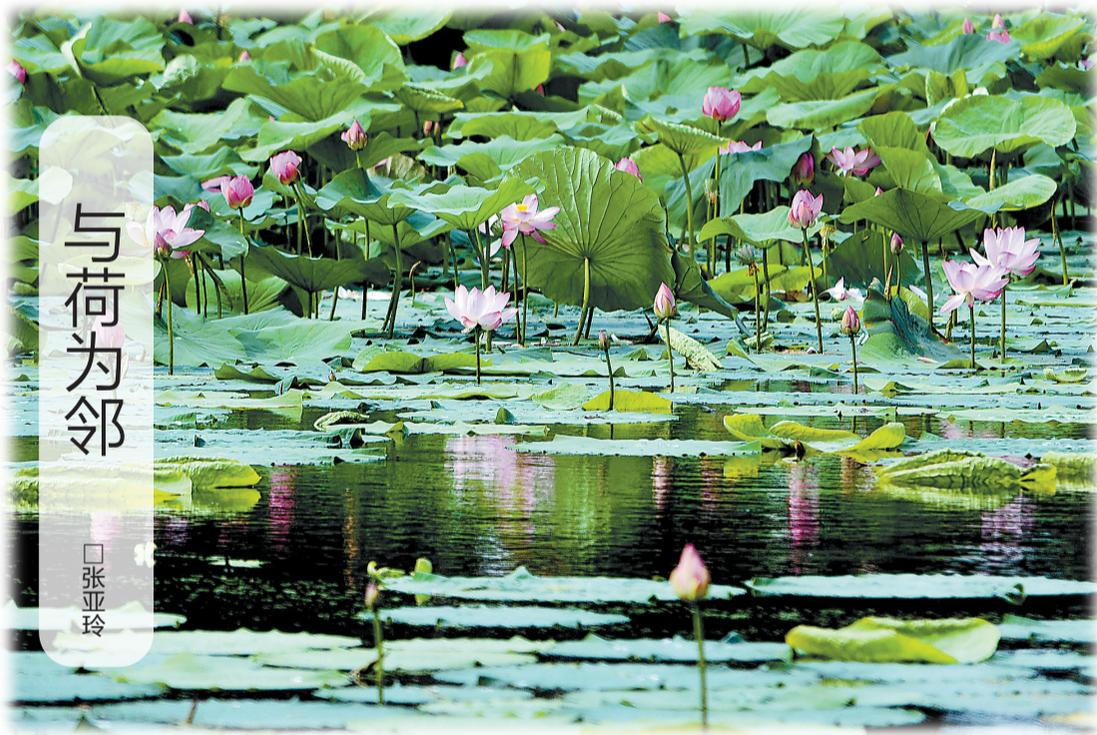
记得生宝贝女儿时,肚子疼得我快要死要活,我哭个不停,老公一句话却让我破涕为笑:“咱可不能哭。你想想,一生下孩子你就解放了,那么多漂亮衣服在等着你呢,咱该笑才是。”看,衣服在一定程度还能成为止疼剂。

有没有一件衣服已经穿了很长时间了,而你就是舍不得丢掉?真的有。衣柜里那件红色真丝睡衣,已经陪伴了我16年,从旧家搬到新家,睡衣买了一件又一件,我始终不舍得丢掉它。

我记得,这件睡衣是老公出差时买给我的,摸起来光滑、细腻,穿在身上柔若无物,舒服极了。有很长一段时间,老公在外地工作,在漫长的夜里,它陪着我看过很多电视剧,读过许多小说,陪着我想过心事……心里有个声音告诉我,丢掉了这件红色睡衣,就似乎丢掉了一段与之共享的美好岁月。

我一直认为,衣服是有灵性的。你穿上它,就给它赋予了生命。常常听到这样一句话:这件衣服就应该是你的,就是为你量身定做的。真的是。当我们穿上一件衣服,衣袂飘飘时无限风情涌现,你会不会觉得衣服就是你最好的闺蜜?它时刻伴随着你,你想展现的尽可以让它替你诉说,或典雅,或浪漫,或朴素……张爱玲的那句话,是对此最精彩的注释。

更重要的是,衣服与你一起共度了岁月,刻上了岁月的痕迹。我们这一辈子,该有多少故事、多少光阴,与衣服共享!



与荷为邻

□张亚玲

我很幸运,与荷为邻。

我从家里出来,向西走过一座桥,就到了一片荷塘。荷塘占地两百多亩,由大大小小几个荷塘连起来,每个荷塘四周都长着郁郁葱葱的芦苇。

早上,荷塘清雅又热闹。一望无际的莲叶挨挨挤挤,密不透风,让人看不到荷塘里的水,只能想象荷叶下一尾尾鱼儿在欢快地游弋。一朵朵白莲袅袅婷婷,盛开的如白衣仙子翩翩起舞,含苞欲放的如害羞的女子欲说还休。

我站在荷塘边静听鸟鸣。不知道芦苇丛里藏着多少鸟儿,也不知道是什么鸟儿,叫声高低不同、粗细各异,好像在演奏一首交响乐。忽然,芦苇摇晃处有鸟儿起落,瞬间便不见了踪影,顷刻,几只鸟儿冲天而起,鸣叫着追逐而去。

一只白鹭飞起,缓缓扇动翅膀,优雅地在荷塘上空飞翔,像一朵洁白的莲花在飞翔。不是吗?那一朵朵莲花多像一只只白鹭。那停歇在荷叶旁的白鹭,不也是一朵洁白的莲花吗?

晚上,荷塘热闹又浪漫。夜幕四合,侧耳细听,在鸟儿演奏的交响乐里,还加入了阵阵蛙声、虫鸣。这些演奏者也许在交流一天的见闻,也许在表达归巢的

欢欣。

在音乐声中,夏夜的舞者——萤火虫翩然登场,一只,两只……一闪一闪,好像小星星游走于芦苇丛中,淡黄、淡绿的光在夜色中特别醒目。我已经好多年没有见到萤火虫了,今夏所见虽然不多,但它们足以点亮我的心,在黑夜吸引我的视线。

每个夏日夜晚,我都会到荷塘边散步,阵阵荷香令人神清气爽。荷花让我明白什么是“出淤泥而不染”,再恶劣的环境,也能开出高雅的花朵。

我又伫立在荷塘旁,听鸟鸣,闻荷香,看白鹭飞翔。“兴尽晚回舟,误入藕花深处。争渡,争渡,惊起一滩鸥鹭”。我也想划一叶扁舟在荷叶间流连,可是白鹭被轰隆隆的声音惊飞了——两辆大卡车来回运送土料,倒在荷塘边,一辆推土机轰鸣着把土推进荷塘,最西边的两个小荷塘已经被填了一半,生机勃勃的荷花被埋在土下,我似乎听到了它们痛苦的呻吟。

我问路人这是怎么回事,一个老人说这里要盖楼。我的心莫名地发疼,放眼四周,城市在不断地变大,却没有了荷花的立足之地。和荷塘一起消失的,还有庄稼和树木。

与荷为邻的日子,也要没有了么?

(资料图片)